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1-039

##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截至 2021 年 8 月 24 日，股东贝优有限累计减持比例已超过 1%。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贝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优有限”）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减少至 15,294,7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少至 12.75%。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收到股东贝优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比例累计超过 1%的通知，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告知如下：

###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贝优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中 181 号新纪元广场低座 1501-C1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8 月 24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大宗交易 (已单独披露)	2021/7/8	人民币普通股	1,420,000	1.18%
	大宗交易	2021/8/2-2021/8/3	人民币普通股	590,000	0.49%
	集中竞价	2021/8/9-2021/8/24	人民币普通股	395,251	0.33%
	合计	-	-	2,405,251	2.00%

备注：

1、贝优有限于2021年7月8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142万股，占比1.18%，减持比例超过1%，此事项已于2021年7月9日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比例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为准确披露本次减持比例累计超过1%的具体情况，故在上表格中重复列示，特作补充说明。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动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贝优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16,280,000	13.57%	15,294,749	12.75%

##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大宗交易减持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无需进行预披露；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集中竞价减持情况为履行减持股份计划：按照公司

2021年7月17日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贝优有限计划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数量不超过1,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00%。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为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

4、本次权益变动情况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5、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贝优有限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后续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